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討 論 文 件

灣 仔 區 議 會

文件第 92/2016 號

### 灣仔區議會行動清單

項號	會議日期/ 會議議程	項目	負責人	行動/目前情況
1.	17.5.2016/ 議程第 8 項	<u>檢討區議會二〇一六/一七年度的撥款分配</u>  區議會於第四次會議上通過經修訂的二〇一六/一七年度的撥款分配安排。	秘書處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於第六次會議上，通過將其未定用途的預留撥款撥歸中央預留。撥款及常務委員會在十一月一日舉行的第六次會議上初步通過以下建議：  (i) 將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未定用途的預留撥款共 140,034 元撥歸中央預留；及  (ii) 經調撥後，中央預留撥款由 101,200 元增加至 241,234 元。委員會亦原則上通過將使用中央預留撥款進行維多利亞公園農曆燈飾工程。  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的修訂建議見 <b>附件一</b> ，請區議會考慮及通過上述建議。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